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故相应对《公开转让说明书》（报告期为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8月）中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更正。

一、更正内容

经核查，现将《公开转让说明书》涉及到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并公告，更正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开转让说明书》（挂牌前公告更正后）。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关于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同意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对《公开转让说明书》的更正是合理的，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更正《公开转让说明书》，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 （四）《公开转让说明书》（挂牌前公告更正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8日